

國情統計通報

(第 042 號) 行政院主計總處

綜合統計處 (TEL: 23803436)

106 年 3 月 8 日 星期三

我國女性人口及社經概況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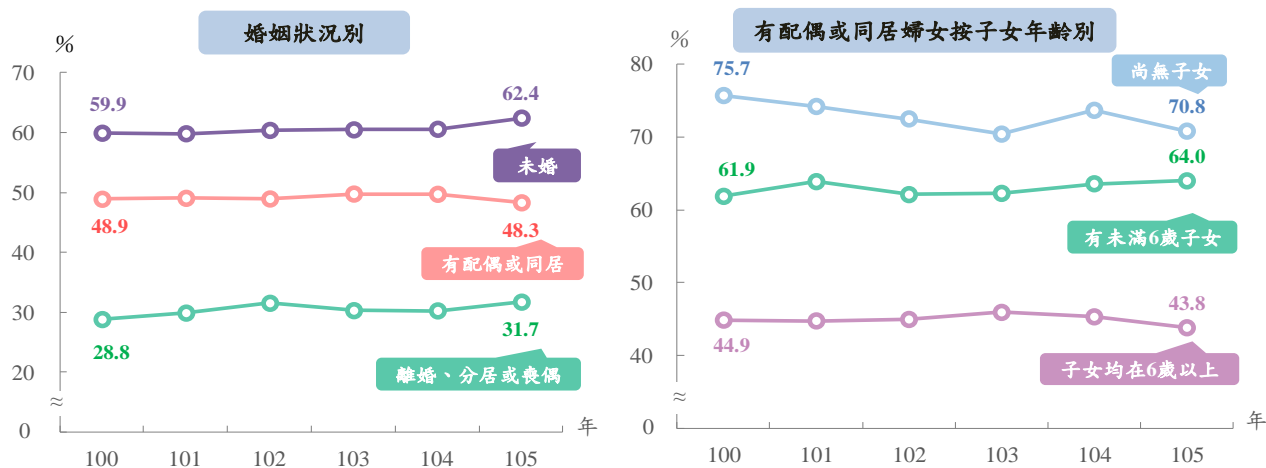
一、依內政部統計，我國女性人口自 102 年起超越男性，105 年底為 1,182 萬人，較男性多 10 萬人，占比為 50.2%，較 100 年底增 0.4 個百分點。隨社經環境轉變，受教育年限延長，國人晚婚遲育趨勢明顯，104 年女性初婚年齡及出生嬰兒之生母平均年齡分別續升至 30 歲及 31.7 歲，較 100 年分別增 0.6 歲及 0.8 歲；105 年底 15 歲以上女性有偶比率 49.9%，則較 100 年底降 1.2 個百分點；105 年育齡婦女總生育率 1.2 人，出生嬰兒中，每百名女嬰所當男嬰數（性比例）為 107.8 人，較 100 年略增。

我國人口與家庭概況

項目	時間	統計數	說明	
女性人口	105 年底	1,182 萬人	較 100 年底 +2.1%	
占總人口比率	105 年底	50.2%	較 100 年底 +0.4 個百分點	
15 歲以上女性婚姻狀況	未婚	105 年底	31.2%	較 100 年底 -0.3 個百分點
	有偶	105 年底	49.9%	較 100 年底 -1.2 個百分點
	離婚	105 年底	8.5%	較 100 年底 +0.9 個百分點
	喪偶	105 年底	10.4%	較 100 年底 +0.6 個百分點
女性平均初婚年齡	104 年	30.0 歲	較 100 年 +0.6 歲	
出生嬰兒之生母平均年齡	104 年	31.7 歲	較 100 年 +0.8 歲	
育齡婦女總生育率（婦女平均生育子女數）	105 年	1.2 人	100 年 1.1 人	
出生嬰兒性比例（女性=100）	105 年	107.8	100 年 107.7	

二、女性教育程度及經濟自主能力均較過去提升，惟婚育對女性就業仍有顯著的影響。我國女性勞動力參與率已於 101 年突破 5 成，並呈逐年上升趨勢，105 年為 50.8%；就婚姻狀況別觀察，105 年未婚女性勞動力參與率為 62.4%，較 100 年提高 2.5 個百分點，有配偶或同居者為 48.3%，則降 0.6 個百分點，有配偶或同居者中，占 8 成之「子女均在 6 歲以上」者，勞動力參與率 43.8%，較 100 年降 1.1 個百分點，「尚無子女」及「有未滿 6 歲子女」者勞動力參與率較高，分別為 70.8% 及 64.0%。

女性勞動力參與率¹



資料來源：內政部及行政院主計總處。

附註：1.係臺灣地區資料。

說明：本通報每週一至週五發行，並透過網際網路系統同步發送，網址：www.stat.gov.tw。